

附件五

新竹縣 115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社會情緒學習 SEL 種子講師培訓」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7 日頒布「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114 年至 118 年)」辦理。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8 月 1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45805052 號函辦理。
- (三)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114 年 08 月 29 日教特字第 11411001391 號函辦理。

二、目標：

- (一)培訓本縣社會情緒學習種子講師團隊，為來年校園宣講大量師資需求做準備。
- (二)培訓本縣各教育階段各校社會情緒學習種子教師，建構教師間學習領導的專業學習機制。
- (三)提供本縣各級學校推廣社會情緒學習教師進修之講師資源。
- (四)建立本縣社會情緒學習專業師資人才資料庫。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竹縣埔和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新竹縣中正國民小學。(本縣社會情緒學習推動小組)

四、參加人員：

- (一)對象：以本縣高、國中小學具備社會情緒學習種子講師培訓資格之現職教師為優先。
- (二)招募原則：以推薦為主，自由報名為輔，自由報名者需經審核通過。
- (三)人數：以 10-25 人為原則。
- (四)報名方式：參加人員請於 115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研習代碼：5537672)。

五、實施方式：

- (一)辦理日期：115 年 4 月至 11 月期間，採工作坊形式辦理培訓。
- (二)辦理地點：新竹縣埔和國民小學/新竹縣中正國民小學。
- (三)辦理形式：以三天實體工作坊為主軸，搭配諮詢輔導(線上或實體)、並配合推動小組辦理成果檢核等多元方式辦理。
- (四)辦理內容：以社會情緒學習理論內涵理解、課堂教學實務討論、到校宣講內容規劃、省思專業諮詢輔導為重點(如課程規劃)。

(五)培訓講師：邀請我國具備社會情緒學習之學者專家及實務專家擔任培訓工作坊講師及諮詢輔導委員。

六、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新竹縣政府專款補助。

七、評鑑與獎勵：

(一)配合社會情緒學習推動小組會議進行計畫內容、實施過程與效果的檢核。

(二)承辦本次研習活動績優人員給予敘獎鼓勵。

八、福利與義務：

(一)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獲得 18 小時研習時數，表現績優者並可獲頒教育局種子講師證書。

(二)差假登記：實際參加種子講師培訓之教師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於工作坊及後續諮詢輔導、公開授課及成果發表會給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

(三)服務義務：完訓並通過認證之種子講師，有義務依教育局安排至各校宣講，擔任社會情緒學習教師進修或家長研習之講師，講師費用依規領取。

九、本計畫經縣府教育局核定轉陳 教育部核准後實施。

<培訓課程安排>

形式	日期	主題	策略	培訓講師
工作坊	4/30 第一天	1. 社會情緒學習的理論內涵 2. 社會情緒學習在校園中的實施策略	專家引導 同儕共學	社會情緒學習 學者專家 代聘
工作坊	5/14 第二天	1. SEL 融入正式課程 2. SEL 搭配議題教學：(品德教育、生命教育、家庭教育、人權法治、性平教育等) 3. SEL 在班級經營的實施	專家引導 同儕共學	社會情緒學習 學者專家 +實務專家 代聘
工作坊	6/11 第三天	1. SEL 宣講簡報製作 2. SEL 宣講實際演練	同儕共備 專家引導	社會情緒學習 學者專家 +實務專家 代聘
諮詢輔導	日期另訂	1. SEL 在教學實踐的諮詢輔導 2. SEL 宣講的諮詢輔導	專家引導 專業省思	
成果報告	配合 SEL 推動小組會議 日期辦理	種子培訓的成果報告	專家引導 專業省思	
備註	辦理時程以及形式，依實際狀況機動調整。			